证券代码: 873697

证券简称: 觅睿科技

主办券商: 国信证券

# 杭州觅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9月12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乳泉路 825 号荟鼎智创中心 4 幢 101 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√网络投票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袁海忠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杭州觅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,816,327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,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 公司在任董事7人,列席7人;
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;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:
- 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 1-6 月<杭州觅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>的 议案》

## 1. 议案内容: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已对公司2024年1-6月的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,并出具了编号为天健审(2024)10262号的审计报告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816,327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: 同意股数 81.6327 万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##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一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对前期财务报表重新梳理,对相关会计处理进行了检查,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,并对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和 2023 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追溯调整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就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《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的鉴

证报告》(天健审〔2024〕10263号)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97),《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的鉴证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98),《2023年年度报告(更正公告)》(公告编号:2024-099),《2023年年度报告(更正后)》(公告编号:2024-100),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(更正公告)》(公告编号:2024-101),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(更正后)》(公告编号:2024-102)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816,327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: 同意股数 81.6327 万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田浩森、邵沐晴

## (三)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的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杭州觅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杭州觅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- 3、《杭州觅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觅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2日